北京大學日刊

第一百零三號

除星期節日外日出正附兩張

總輯部 北京後門內景山東街（馬神廟）[illegible]

經理部 電話東局一千零七十二號

報資及告白費 每份銅元兩枚每月本京三角外省四角五分郵票不收廣告用四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算封面中縫加倍

●本校告白

本校體育會諸君鑒頃准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函稱華北運動會本年大會開已定期五月十七八日在保定舉行凡我在京中學以上各校亟應先事預備本校擬聯絡各校預開聯合運動會一次以資觀摩素仰貴校注重體育諒必贊成如承允許即希賜覆以便訂期籌商一切等因查本校體育會久已成立如各會員中有願與會者務逕赴高師體育部接洽可也

●國史徵集股啓事

敬啓者自國史館歸併本校後本股專司徵集史料現在由京外各機關寄到志書暨經公佈印刷品為數無多深恐不敷纂輯採用本校全體諸君平日如有搜集前清祕史以及有關民國史料各種書報尚乞借鈔一份原件奉還事關國史請將前件向本股接洽是為盼禱

●學術講演會啓事

本會於三月三十一日（星期日）仍在下列各處講演列表如左幸聽講諸君注意

講演科目	講演者	地點	日期	時間	講演次數
墨翟哲學	胡適	西城手帕胡同教育部會場	三月三十一日	上午九時至十一時	第二次
天文學	高魯	琉璃廠北京高等師範	三月三十一日	上午九時至十一時	第三次
電學	張大椿	馬神廟北京大學	三月三十一日	上午九時至十一時	第一次

●本校告白

本校擬請梅殿華先生教授英文速記學凡通英文之學生如願習速記可于本月三十日以前在文科教務處報名報名人數滿二十人方行開班此布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本校布告

▲本校布告

本校所修正之懲戒請假教室三種規則業經評議會議決特此公布自春假以後實行之

懲戒規則修正案

第一條　懲戒方法分為四種　一譴責　二記過　三停學　四退學

第二條　學生有犯左列各款之一而情節較輕者由學長譴責命其悛改

一違犯校規者　二對於職員無禮者　三屢次請假者　四與同學交惡者　五辱罵夫役人等不顧行檢者　六凡有不正當行為與校內風紀有關者

第三條　學生有犯左列各款之一者應即記過

一曾經譴責仍不悛改者　二犯第二條各款之一而情節較重者　三在校內或齋舍滋生事端破壞秩序者　四一學期內曠課至十小時以上者

第四條　凡學生對於所習各種功課有敷衍塞責屢戒不悛者或在教室實驗室內違背教員命令及言動無禮者如擔任教員認為必要時可以命其對於所授功課暫時停學

第五條　凡學生受暫時停學處分時由擔任教員將詳細事由並停學日期函達教務處轉告該生知悉在停學處分終止或取消以前所有鐘點均應作為缺席

第六條　在停學期內如擔任教員願將該停學處分取消時可即函告教務處查照辦理

第七條　犯左列各款之一者應令其退學

一不法行為校長認為與本校秩序或名譽有重大關係者　二一學年內記過三次者　三連續留級兩次後

仍不及格者 四一學年內有九單位以上不及格者 五每學期由開課起二十日以上未曾到校亦未請假或假滿至一月以上而不續假者

第八條 凡學生有受退學處分時應將詳細情由宣布校內並函告該生家屬及保證人

請假規則修正案

第一條 本校除放假休業外每日授課時學生缺席者無論若干時間均須於課前請假缺席而未曾請假或續假者一概作爲曠課無論如何情由不准補請

第二條 請假除疾病外均須親至教務處塡具假條詳細說明理由託人代請者無效病假須有醫生之證明此種證明書至遲於假滿後三日內送教務處核閱如逾定期應作爲曠課
病假或續假得由家屬或託同學於本日內代請惟代請人亦須親到教務處說明理由塡具假條並簽名通信請假者一概無效

第三條 請假缺席在一學期內每十小時應減學年或學科平均分數半分凡未請假或續假而曠課者每一時均作二時計算

第四條 有左列事由之一者准特別給假不扣分數

一重病假 須經醫生之証明此種証明書倘假前不能即得至遲須於假滿後三日內將完全醫案及藥方交由教務處呈學長審察准否特別給假

二喪假 須至親新喪有家屬或保人之証明如回籍安葬等事不得援引此例

第五條 點名時未到及點名後逃課者均依照教室規則第五條作爲曠課

教室規則修正案

第一條 每次上課下課均鳴鐘爲號敎員講授未畢時不得先離教室

第二條 上課時必按編定位次入座不得任意挪移教室門首懸掛之座號牌不得自行塗抹

第三條 教室內外以嚴肅爲主不得大聲叫喚歌唱毀壞棹椅門窗玻璃等

第四條 聽講時須奮勉精神不可稍有形容困頓精神不振等弊

第五條 點名時學生有未到者即記曠課後到者不得請求取銷至點名後逃課及潛自塗改點名簿者查出除記曠課外並予以相當之懲戒

第六條 受課之時學生不得擅離位次任意出入如遇不得已事故須出教室時必得教員許可

第七條 受課之時學生不得閱覽本堂課本以外之書報

第八條 如有疑問時必俟授課完畢方能起問惟不得旁及本課以外之事

第九條 教室以潔淨爲主不得涕唾於地牆壁黑板坐几不得塗抹

第十條 違犯教室規則者經教員或其他職員報告校長或學長按照懲戒規則辦理

右三案本日已經評議會議決自下學期起施行舊規程第十二章之第二三四節各條均失其效用

民國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理科學生平均年齡表 民國六年十二月造

科別	年齡平均數 三年級	二年級	一年級	總平均數
本科	二十四歲十一月餘	二十四歲五月餘	二十三歲七月餘	二十四歲餘
預科	二十二歲二月餘	二十一歲四月正	二十歲八月餘	二十一歲三月餘

▲理科畢業學生統計表 民國六年十二月造

年度	民國二年	民國五年	民國六年	總計
門類	畢業人數	畢業人數	畢業人數	畢業人數
數學門		二	一	三
物理學門		五	二	七
化學門		一〇	五	一五
地質學門	二			二
統計	二	一七	八	二七

六年度畢業生外有數學門選科生一名化學門選科生一名

人於教育界服務最久於學生社會之心理與學生知之最深故於本會之設[illegible]寄宿者有賓至如歸之樂茲已次第組織完成者三處（一）距大學本校最近者一處「嵩祝寺後身椅子胡同二號」（二）距大學[illegible]近者一處「南灣子胡同底官豆腐房一號」（一）距本校與法科俱近而地點適中者一處「黎花胡同五號」特此奉佈餘見簡章同志諸君幸賜垂察

▲法科研究所致各主任公函

敬啓者頃接本校函關於教育部編訂科學名詞一案請本所各主任會同教員於前清編訂名詞館所編各科名詞表草稿從事討論茲訂於本月三十日（星期六）下午三時請各主任在經濟門研究會所討議辦法屆時務乞蒞臨爲荷此致敬候教安

▲圖書館布告

本館本日收到高元先生捐贈法政學報第一期一本特此鳴謝

▲出版部布告

本部代售新出版中國國際法論每本定價現洋一元惟本校同學諸君來購按六折核收此白

▲馬寅初致法科經濟門教員函

敬啓者前次法科各門教授會選舉主任鄙人猥蒙諸君推愛被選爲經濟學主任慚愧莫名自問才識淺薄恐難勝任曾向學長面辭未獲允准既承　學長暨諸君雅愛何敢過於推辭自當勉力從事以期無負諸君之雅意茲定於本月二十九日下午七時在法科學長室開會討論下學年停發講義應用何種參考書籍教授法改良及學年考試之辦法屆時務乞惠臨爲荷專此敬頌台安

弟馬寅初謹上

▲學生儲蓄銀行通告第十五號

本行刻擬修訂放款規則暫時停止放款特此通告

三月二十七日

本校紀事

▲學生諸君注意

本月二十三日本校評議會開會議決懲戒請假教室三種規則修正案今日已在（本校布告）欄內宣布按此修正案定自春假後實行春假時期乃四月一日至七日

▲哲學研究所老莊哲學演講錄

哲學門趙健筆記　（續）

老子有子孫見于史記本傳是老子固有子姓也焉有神仙化佛一人而壽經數代者今吾等切實觀之老子年約八九十歲耳是知老子學問造成蓋有二因

一·年壽長　深于閱歷故　所著書明于哲理

二·爲周藏史　得博覽古代　遺書圖籍故其著書均有來歷而爲世所崇信

史記云居周久之見周之衰乃遂去至關又云莫知所終蓋老子年老見周無道即辭官而回鄉是以不知所終至如附會之說以老子西出關至印度即爲佛祖斯不足信關又或言函谷或言散關史記並未言某關蓋老子由周至鄭關亦多矣何必散關函谷哉

老子學說與中國學術思想界全體之影響

老子學說承上啓下實爲中國全體學術之中心前人多注意六經而忽略諸子惟老子之學終不少衰可謂特異其所著書多述前人之說故孔子稱其述而不作信而好古按老子一書所得上古之材料吾加以研究覺得有兩項物事實爲老學之前導証據者

（一）金人銘

（二）太極圖

周后稷古廟之金人銘全文見家語當是三代相承之遺物其意旨尚柔弱與老子相同道德經强梁者不得其死一語即金人銘中語老子引之故曰人之所教我亦教之又曰吾將以爲教父蓋金人銘有此語老子之所取述也

魏晉以來說老必及于易吾曾研究老子以有無相對其理萬古不易易之陰陽乃有無之代詞故太極圖以形狀陰陽太極圖乃周鼎之物象老學與圖易相通即是老子承前之証

以上爲物也至老學承接之人則古代文化最可注意者惟黃帝一人老子承授自古至今之文化故學者以黃老並稱黃帝之書不傳惟雜見佚文于諸子列子引黃帝之言曰谷神不死是謂玄牝今爲道德經文又樂毅傳稱傳老子者有安期生公孫卿言安期生學于黃帝即係黃老相同之証而黃帝實老子之先河也

儒道雖不同家而孔子實師老子問禮見於戴記是孔子爲老子及門弟子故稱其猶龍余曾作老子學系論見中華雜志第一卷第八期以孔子列入老子道派正式統系圖內蓋以此也論中詳述開老子道德之先聲者容成氏大庭氏伯皇氏中央氏栗陸氏驪畜氏軒轅氏赫胥氏尊盧氏祝融氏伏羲氏神農氏黃帝廣成子老龍吉妸荷甘弇堈神農冉利氏容成子狂屈顓頊務氏西王母豨韋氏方明昌寓張若謵朋昆閽滑稽牧馬童子許由齧缺王倪被衣蒲衣子意而子丞子州支父子州支伯善卷石戶之農伯成子高夏革傳說彭熊臧丈人西域化人副墨之子洛誦之孫瞻明聶許需役於謳玄冥參寥疑始諸人又舉老學同調者東郭順溫伯雪子伯昏瞀人巾屠嘉秦失南伯子葵女偊卜梁倚徐無鬼南伯子綦凡君公閱休戴晉人老萊子市南宜僚顏闔蘧伯玉瞿鵲子長梧子壺子華子瞻子接輿肩吾叔山無趾兀者王駘哀駘它支離叔滑介叔子祀子輿子犁子來太公任子桑雽孟子反子琴張祝腎田開之榮啓期林類季轍漢陰丈人杏壇漁父盜跖滿苟得諸人蓋老子實爲古代學術之集大成者　（未完）

文藝

▲中國歷代大學學制述（續）

文科教授陳漢章

晉立國子學。已謂法周禮師氏之教國子。北魏又法師氏居虎門之左。豈知師氏保氏所教國子。非即四學哉。然其時燕齊趙魏間。橫經著錄者。不可勝數。有大儒徐遵明。閻闡鄭學。弟子相傳。渠逮齊周。以迄於隋。猶有劉炫劉焯二人。學通南北。所著諸經義疏。唐人因之。幷立國學。則以北方學制。經學而外。別無所謂玄學也。北齊改國子學爲國子寺。生徒只數十人。周惟置太學。隋於太學外。仍立國子及四門學。開皇中。始令國子寺不隸太常。仁壽元年。詔以學校生徒多而不精。唯簡留國子學生七十人。太學四門幷廢。旋改國子爲太學。煬帝復之。又改國子寺曰國子監。後代沿襲其名。直至清代。不可謂非學制中一大改革。北史云。自正朔不一。將三百年。師訓紛綸。無所取正。南北好尚。互有不同。隋文暮年。精華稍竭。不悅儒術。專尚刑名。煬帝外事四夷。戎馬不息。空有建學之名。而無弘道之實。其風漸墮。以至滅亡。可不愼歟。

述七曰。大學學科。至唐而分爲六。一曰國子學。學生三百人。以文武三品以上子孫充。二曰太學。學生五百人。以五品以上子孫充。三曰四門學。學生一千三百人。其五百人以七品以上子充。八百人以庶人之俊異者充。四曰律學。學生五十人。五曰書學。學生三十人。六曰算學。學生亦三十人。幷以八品以下子及庶人之通其學者充。凡六學並隸於國子監。學生限年十四以上。十九以下。惟律學年十八以上。三十五以下。每歲五月有田假。九月有授衣假。每旬又給假一日。博士前假。攷試試帖。問大義。總三條。通二爲及第。不及者有罰。歲終。口問大義十條。通八爲上。六爲中。五爲下。幷三下。與在學九歲。律生六歲。不堪貢者罷歸。其不帥教。及歲中違程滿三十日。事故百日。緣親病二百日。皆能歸。諸學生通二經。俊士通三經。已及第。而願留者。四門生補太學。太學生補國子學。凡國子學。太學。四門學。以禮記春秋左傳爲大經。詩周禮儀禮爲中經。易尚書春秋公羊穀梁傳爲小經。通二經者。大小經各一。若中經二。通三經者。大中小經各一。通五經者。大經皆通。餘經各一。孝經論語皆兼通之。限一歲。小經限各一歲半。惟易與中經限二歲。

大經三歲。開習時務策。讀國語說文字林。三蒼爾雅。凡律學習律令。凡書學。字林限一歲。說文二歲。石經三體。限三歲。凡算學。孫子五曹共一歲。周髀五經算同。張邱建夏侯陽各一歲。緝古三歲。九章海島共三歲。綴術四歲。記遺三等數。皆兼習之。此一代學制之都較也。太宗又於門下省。別置弘文館。生三十人。於東宮別置崇文館。生二十人。以皇親及三品之子充。玄宗又別置廣文館。及麗正書院。天寶十二載。敕罷鄉貢。不由國子及郡縣學者勿舉選。如明洪武制矣。十四年。復選舉。至憲宗元和中。韓愈復請有資蔭人。不補學生應舉者。禮部不收。蓋其時士庶。皆以進士科爲榮。選恥遊太學。故爲是制以限之。文宗武宗、幷行是制。然其習不能革也。德宗貞元中。歸崇敬請以國子監爲辟廱。以祭酒爲太師氏。幷立五經博士。大經外。定以周官儀禮毛詩爲中經。書易爲小經。各置博士一員。公羊穀梁春秋。共準一中經。通置博士一員。時未能行。宣宗太中中。陳商又請別立左傳爲史。與馬班等列。春秋爲經。與詩書等列。時亦未行。惟玄宗別立崇玄署。以老莊文列爲四子書。與五經幷立。懿宗咸通四年。皮日休請更以孟子立爲學科。至宋

遂實行其言耳。　（未完）

▲亞拉伯人民寫眞記（續）

美國惠亭原著　工科譚伯英譯

（三十）龜女

農人聞之幾爲絕倒但仍阻其妻之質問次日早牽牛往耕而牛以將中驢言恐被殺戮懼不前行農人又笑而不止其妻遂嚴重質問若汝再不告余以故斯爲不愛余經此强求之疑問即一一告之豈料天賜之禮無形消滅後遂永不知獸言

（三十一）牧羊之特色

牧童年輕力弱以一人管治羣羊勢難不發生危險於是乎有靈便擲石機之發明法將羊綜剪割紋成長繩繩之一端織成袋形置一小石片其中執其他端擲出道遠力猛倘遇獸或羊不從指揮者即利用之事半而功倍殊輕利之武器也（見第十八圖）數千年前戴維國王牧羊時即以此機刺死高力士（非列斯丁壯漢也）

凡該地牧童之必要資格首重此技凡傭一牧童飲食起居衣履悉由主人供給此外尙須工資數番不願領受工資者以主人之女爲代價但非五年以上不得有此資格　（未完）

大學法文夜校啓事一 公餘

本校敎授法文自最初級敎起如有曾習法文有志[illegible]者因深與現在程度不合深以不得接納爲憾用是特爲介紹留法儉學會附設法文夜校其學費[illegible]

大學法文夜校啓事二 公餘

本校改訂準於四月八日（星期一）開課凡有志就學者請於

PEKIN-UNIVERSITATO

Chiutaga Gazeto

北京大學日刊第二張

Red. & Adm.:
„Pekin-Universitato,"
The Goverment University,
Peking, China.

Prezo:
1 numere ....2 ¢
1 monate {en Pekino .... 30 ¢ / en aliaurbo .... 45 ¢}
P.m. ne akceptata.

通　　信

獨秀學長先生大鑒

昨午匆匆一譚未能罄所欲言返寓後書之于紙就教于先生

日刊載部令吾校編名詞表一則關於地理一項之名詞椿頗思加以研究我國向無地名專書書坊所出之地名人名詞典不過抄襲日本原著（坂本健一所著之外國地人名詞典）簡而不博國人引用不足則加以任意杜撰不加思考以訛傳訛令人疑闇莫釋甚至譯名不當遺笑外邦如英國國名本爲British Empire.而國人恆以英吉利呼之美國國名本爲 Unitesstates of America 而國人恆以美國呼之世俗訛傳原不足怪書坊所出之教科書亦習用之則以國家未曾編訂名詞專書也此猶其小者至其大者則以國人對於名詞意義率無抽象的觀察每每以可貴名詞畀之外人如購一日本貨而曰東洋貨見一日本人而曰東洋人一若我國東方大洋爲日本所獨有我非東洋主人一份子然則以東洋二字之Definition' 未定之故也總之定一個名詞必須有一個名詞定義此定義或外人之已有者則直譯其意可矣若外人所未有而我歷史上已有者則當保存其固有之精神而加以說明庶有合于國民教育之原則如歷史上過于離奇古怪之名稱如魏默深之海道圖說之地名固不宜採用即社會上錯亂失實之名詞亦不當習用鄙意編輯外國地名第一以廣羅歐西詳細地圖凡重要□邑皆譯以正確之北京音（以英文爲主兼注以法德俄諸國之文如德國地名除英文外兼注德文）如日本稱德意志爲獨意志美利堅爲米利堅）亦得簡稱爲獨爲米）究之獨米兩字之音較德美爲正確（此種地方或從吾國習慣稱爲德意志美利堅亦無不可）

關于地理之事項不獨名詞爲重要即坊間所出版之中小學之地理課本亦應加以釐定現在各書坊已出之課本非舊日陳腐之書改頭換面即無一種精神甚至錯誤不加修正椿前四年在鎮江第六中學校授課見上海某書莊所出之中學地理課本將旅順租期改爲九十九年時日本無禮要求尚未發生也此項書籍已經教育部審定審定的人一時疎忽教育者設亦遵此學說豈不誤盡蒼生眞眞豈有此理癸丑小遊日本見彼國小學課本（指地理而言）本國地理之區分首關東九州四國等處次琉球台灣北海道庫頁又次韓滿他將我的東三省也算作他的本國地方其用意在喚起國民注意居心叵測眞是可惡然在彼國國民教育上打算亦不得不如此試看我國教科書一點精神沒有眞眞令人愧煞愚嘗以爲我國中小學教科書有當統一的有不當統一的國文歷史修身等當統一也地理博物則不當統一何則單就地理言吾國地大物博東南沿海之居民當注意于海洋之開拓則海洋方面地理之材料宜詳西北地當大陸當注意于陸地之開拓則陸地方面之材料宜詳諸如此類當就現勢編定適用之教科按其居地而分別採用庶幾使國民知所注意故椿以改良地理教科書第一先將已出版之書評定優劣不合用者促其改良不遵忠告則轉呈教育部取消其版權第二由吾校規定方針頒告書坊飭彼按照已定之細目編纂而後加之以審查庶可永杜不合用不適用之弊此種說話最易招書賈之反對甚至與書賈有關係之教育者亦必加以攻擊但凡改建一事必有種種風波然爲國民教育起見不得不思補救之法高明如以爲然椿當勉力爲改革地理教科之一人並當努力于地理教科之研究有所得再請教于高明以免隕越

之虞

研究地理之困難點在無良好之材料北湖先生所編之釋名疆域地勢人民四章材料極爲豐富椿勉步後塵續編文化地利國權三章預計暑假前可講畢但三章中地利一章之材料最難擷取而尤難于地利之始論氣候一節氣候爲地利主要之關鍵大抵每十四年變移一次英國格林威池大天文台謂之週期定律我國氣候之學極幼稚書坊大多抄襲日本人之學說已見地利講義不贅北京中央觀象台不過數年程度即外人之香港上海青島之觀象台報亦皆偏于一隅非全國之氣候也

(未完)

本校圖書館改良芻議　(續)

法科經濟門周君南

(5)遍鋪地毯　西人入室必躡步以行恐防他人清聽吾國則室門一啓足音鏗然時或故意重步闊踏以示老成往往冥想一理正窮其源忽爲若輩之聲所擾致爾全貌盡忘懊惱之情難以言喻若種味況想先生亦所身嘗今圖書館既作學生自修之所衆人雜遝履聲自煩地無厚氈前弊決難幸免故即稍有所費亦不能辭也

(6)多置痰盂　館中痰盂室僅一二不時洗滌污穢難堪學生中復不知公德之爲何物任地涕唾見之發嘔肺病傳染爲害尤烈今宜沿棹設置痰盂繫於下桁每邊二隻令聽差日換一次此雖小節亦公共衛生之不可忽者

以上各條俱關經濟方茲竭蹶之餘自難一一舉辦然欲圖圖書館之改革則皆法之不可緩者綜計所費爲數亦微況大學爲蔚育人才之所以改良圖書館事請款部中或不致全無効力即不然亦可移校中他項不急之費以爲彌補事關全校同宜熟商而成否則一視先生之能力何若也

(五)加闢書館

書館既經改革閱者自將逐增館中閱覽室之可用者不過三間而至冬季僅一室設火是即僅此一室能坐以現時閱者之少已時呈擁擠之象他日人數漸增坐位何能足用故暫時宜將西文藏書室隔壁一間及中文藏書室安置火鑪藉資分佈後更將西文藏書室對面之一大間或中文藏書室對面之物理實驗室亦闢爲閱覽室則拓地既廣分配自勻密邇距離取書尤便此同在　先生統籌全局以謀之者也　(未完)

北京大學學生儲蓄銀行

日計表

中華民國七年三月二十六日

收項餘額		科目	付項餘額	
		負債類		
		定期存款	283	250
		活期存款	1179	000
		股本金	2000	000
		借用金	50	000
		資產類		
1156	500	未交股本金		
1159	000	保證放款		
115	000	抵押放款		
790	000	存出金		
		暫記欠款		
61	153	創業費		
14	266	營業用器具		
		前期損益		
413	909	現金		
		損益類		
		利息		180
		兌換盈額	2	539
		手續費		020
5	161	雜費		
3714	989	合計	3714	989
507	882	昨日庫存		
379	027	今日共收		
		今日共付	473	000
		今日庫存	413	909
889	909	合計	889	909

集會一覽表

三月廿八日——三月三十日

注意　如有錯誤遺漏請通知本日刊編輯部

會期	時間	召集者	會所	摘要
三月廿八日	下午七時半	書法研究會	理科第一教室	舉行始業式
三月廿八日	上午十時半至十二時半	經濟門研究所	研究所	胡鈞先生講演財政學
三月廿八日	下午三時半至四時半	音樂會	華美會會所	吳瞿安教授崑曲
三月廿八日	下午八時	靜坐會	法科大講堂	蔣竹莊先生講演靜坐法
三月廿八日	下午四時半	雄辯會	法科第三教室	開英語辯論會
三月廿九日	下午四時至五時	國文研究所	研究所	劉復先生演講中國之下等小說
三月廿九日	上午一時半至二時半	英文研究所	研究所	威爾遜先生講十九世紀散文
三月廿九日	下午二時半至三時半	英文研究所	研究所	威爾遜先生演講戲曲
三月廿九日	下午三時至五時	法律門研究所	法典編查會	王寵惠先生演講比較法律
三月廿九日	下午三時半至四時半	經濟門研究所	研究所	馬寅初先生演講銀行貨幣
三月廿九日	下午七時	哲學會	文科第一教室	張克誠先生演講八識規矩頌
三月三十日	下午三時半至四時半	哲學研究所	研究所	劉[illegible]珊先生演講老莊哲學
三月三十日	下午一時至五時	法律門研究所	法典編查會	羅文幹先生演講刑法
三月三十日	下午四時至五時	國文研究所	研究所	劉叔雅先生演講文學史